# 因應 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之 港埠第一線工作人員個人健康管理暨監測機制建議原則

2020/04/12 二版

#### 壹、目的

各國際及小三通港埠駐站單位第一線工作人員因工作關係須頻繁接 觸來自全球旅客,惟目前全球武漢肺炎疫情嚴峻,為利港埠各駐站單位 可有效督導所屬同仁落實防疫工作且確保各單位可持續提供服務,爰建 立本建議原則。

## 貳、基本概念

感染武漢肺炎係以直接接觸帶有冠狀病毒的分泌物或飛沫傳染為主。 考量港埠之航站及旅運中心、大眾運輸工具等屬於公眾使用且多為密閉 空間,長時間且近距離接觸來臺旅客可能增加呼吸道傳染病之傳播風險, 爰最基本且最重要的防疫措施是:維持適當社交距離、落實勤洗手、呼 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、生病在家休息等基本原則。

## 參、 適用範圍及使用方式

本建議原則係提供港埠各駐站單位督導及管理所屬員工落實個人健 康防護,駐站單位可參酌本建議原則,訂定所屬單位內同仁之個人健康 管理暨監測機制。

# 肆、防護措施暨處理建議原則

# 一、個人防疫措施及健康管理

#### (一)維持手部清潔

- 1. 執勤時如碰觸旅客物品(如護照等),即須進行手部衛生後,再 執行下一名旅客之勤務作業。
- 2. 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、鼻子和嘴巴。手部接觸到 呼吸道分泌物時,請立即用肥皂及清水搓手及澈底洗淨。

#### (二)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

- 1. 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外科口罩,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,應將已污染之口罩內摺丟進垃圾桶,並立即更換口罩。
- 2. 打噴嚏時,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,若無面紙或手帕時,可

用衣袖代替。

3. 如有呼吸道症狀,與他人交談時,請戴上外科口罩與保持良好衛生習慣,並儘可能保持1公尺(室外1公尺;室內1.5公尺)以上距離。

#### (三)個人健康管理

- 1. 每日早晚量測體溫一次(可運用附表一記錄),如出勤當日或前 一日出現發燒、類流感症狀(如發燒、頭痛、流鼻水、喉嚨痛、 咳嗽、肌肉痠痛等)、腹瀉或病例定義之臨床條件症狀,請儘速 回報單位主管或負責人,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後就醫。
- 前揭症狀開始後,除就醫外,應儘量在家中休息至症狀緩解後
  小時以上,且應避免搭乘航機、船舶等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#### 二、駐站單位之防疫處置建議原則

- (一)應訂定所屬工作人員(含短期人員)健康監測計畫,並有異常追蹤 處理機制。
- (二)落實工作人員每日體溫量測及健康狀況監測(附表二),工作人員如有發燒(耳溫≥38℃)、呼吸道感染、腹瀉或病例定義之臨床條件症狀,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治療。
- (三)訂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的請假規則及工作人力備援規劃,且所有工作人員都能知悉及遵循辦理。倘有發燒(耳溫≧38℃)、呼吸道感染、腹瀉或病例定義之臨床條件症狀,應安排請假或限制其活動/工作,直至未使用解熱劑/退燒藥且不再發燒24小時後,才可恢復其活動/工作。另因確定或疑似感染武漢肺炎而請假者,其請假日數應從寬考量。
- (四)為避免入境旅客於機場交互傳染及防止感染源潛在傳染鏈威脅 各單位執勤人員,依據本署「COVID 19(武漢肺炎)因應指引:社 交距離注意事項」,旅客於室內儘可能保持 1.5 公尺以上之社交距 離。港埠應設置明顯標示(如地板貼紙、立牌等),提醒旅客維持 適當社交距離。
- (五)各單位應備妥充足之乾洗手設備,且應確保每位工作人員皆可便 利且快速取得,並督導所屬工作人員落實手部清潔。

#### (六)環境清潔消毒

- 1. 應視作業情形要求清潔同仁(包含委外服務廠商)穿戴適當的個 人防護裝備,如防水手套、隔離衣、口罩、護目鏡等,並應於 清潔工作完畢後脫除,脫除後應進行手部衛生。
- 2. 接待且服務旅客之櫃檯、展示櫃、專椅等環境及地板每日至少 清潔 1 次,並視需要增加次數;另針對經常接觸的工作環境表 面,如:門把、工作台、餐桌等,至少每日以適當消毒劑(如: 1000ppm 漂白水)消毒。
- 3. 當環境表面有小範圍(<10ml)的血液或如體液、嘔吐物、排泄物等有機物質時,應先以適當消毒劑[如:1000ppm(1:50)的漂白水]覆蓋在其表面,若血液或有機物質的範圍大於 10ml以上,則視需要調整消毒劑用量或濃度,例如:以 5,000ppm(1:10)的漂白水覆蓋,再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髒汙與有機物質,並接續使用濕抹布及合適的消毒劑執行有效的環境清潔與消毒。
- 4. 消毒劑應依照廠商建議之稀釋方法、接觸時間與處理方式。若使用漂白水,必須當天泡製;漂白水擦拭後,留置時間建議超過 1~2 分鐘,再以清水擦拭。
- 5. 清潔用具於使用完畢後應清消;清潔用具如抹布、拖把要經常 清潔更換。

## 伍、參考資料

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重要指引及教材項下指引:

- 一、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因應指引:公眾集會
- 二、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因應指引:大眾運輸
- 三、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:社交距離注意事項
- 四、長照及社福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
- 五、矯正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